证券代码：301058　　证券简称：中粮科工　　公告编号：2025-022

中粮科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512,274,24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粮科工	股票代码	30105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楠	杨慧君	
办公地址	无锡市惠河路186号	无锡市惠河路186号	
传真	0510-85577756	0510-85577756	
电话	0510-85889593	0510-85889593	
电子信箱	dbzlgk@cofco.com	dbzlgk@cofco.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主要业务开展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主要分为设计咨询、机电工程系统交付和工程承包等专业工程服务业务板块以及设备制造业务板块。其中专业工程服务业务板块包括设计咨询、机电工程系统交付及工程承包，主要覆盖粮食仓储、大米加工、面粉加工、油脂油料加工、杂粮加工、饲料加工、生化加工、肉类养殖及屠宰加工、食品冷链等领域；设备制造业务板块的主要产品包括磨粉机、高方筛、烘干设备、榨油设备、仓储物流设备、钢板仓、清理设备等，形成了丰富全面的产品矩阵，能够满足大、中、小型粮油食品加工企业及粮食物流仓储企业的多元需求。

（2）主要产品

1）设计咨询

工程咨询服务产品主要是运用工程技术、科学技术、经济管理和法律法规等方面的知识和经验，为客户的工程建设项目决策和管理提供咨询活动的服务，包括前期立项阶段咨询、设计阶段咨询、施工阶段咨询、投产或交付使用后的评价等工作。

工程设计服务产品主要是根据粮油及冷链等行业建设工程的要求，对建设工程所需的技术、经济、资源、环境等条件进行综合分析、论证，将顾客对拟建工程的明示或隐含要求，转化为工程设计文件，包括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等。

2）机电工程系统交付

机电工程系统交付产品主要是公司受客户委托，按照合同约定对粮油及冷链领域的工程项目提供包括设计咨询，设备采购、安装、调试，及机电控制系统专业化服务等，实现除土建施工以外项目主体的整体交付。

3）工程承包

工程承包产品主要是公司根据业主单位的需求，按照合同约定对粮油及冷链等领域工程项目涉及的可行性研究、设计、供货、施工、试运行（竣工验收）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承包，并对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造价全面负责。2020年3月1日《总承包管理办法》实施后，公司在新签订的业务合同中将主要以联合体形式或以工程承包的分包商形式与具有建筑施工资质的企业合作，自身更多的从事工程总包合同中设计咨询、机电工程系统交付的业务部分，因此公司工程承包业务的优势更多的体现为设计咨询及机电工程系统交付业务的优势。

4）设备制造

公司设备制造业务主要产品包括磨粉机、高方筛、烘干设备、榨油设备、仓储物流设备等。

（3）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是我国粮油食品及冷链物流领域一流的综合性工程服务商及设备制造商，公司所处行业发展一方面受到本行业内相关政策支持、技术更迭等因素影响，另一方面受到下游客户所处的粮油行业（进一步细分为粮油加工行业、粮食仓储物流行业）及冷链物流行业的影响。公司坚持“专精特新”发展定位，保持所处行业地位领先优势，为实现公司“高质量发展”目标努力奋进。

1）粮油行业

①行业情况

粮油加工行业：公司所处的粮油专业工程服务行业，对应下游客户粮油加工行业的专业类别较多，包括油脂油料、小麦、稻米、玉米及饲料加工行业等。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人们对粮油产品的质量、安全和健康等方面愈加重视，需求也日益多样化、个性化、定制化产品逐渐成为发展趋势。为应对这一变化，粮油加工企业需要不断升级技术和设备，以满足市场对高品质、多样化产品的需求。同时，科技的进步将推动粮油加工行业朝着高端化、智能化和绿色化方向发展，促使粮油加工企业实现生产过程的智能化控制和数字化转型。因此，粮油加工行业的内涵式发展趋势，为粮油加工专业工程服务及粮油机械制造企业提供了市场机会。

粮食仓储物流行业：目前，我国粮食仓储仍面临有效仓容地区布局不合理、部分地区粮食仓储设施和技术水平仍相对落后、粮食收储关键技术缺失、粮食物流新技术和新装备研发能力不强等问题。国家高度重视粮食安全，持续出台政策推动粮食仓储物流现代化建设，为行业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持。与此同时，科学储粮和科技保粮已成为确保粮食数量和质量安全的重要保障。近年来，我国深入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通过科技赋能推动粮食仓储从“安全储粮”向“绿色优储”的高质量发展阶段跃升。因此，随着国家对粮食安全的持续重视以及科技在粮食仓储领域的深入应用，粮食仓储物流行业将迎来更大的需求空间，相应产业链上的企业市场前景十分可观。

②行业政策

“十四五”以来，国家围绕粮油加工、粮食仓储物流等方面出台了一系列制度政策，在政策引领下，全国多地优化粮油生产布局，积极推进新建高标准粮仓、老旧仓房维修和升级改造等行动。同时在国家大力支持设备更新的背景下，围绕数字化转型、智能化升级等方向的设备更新改造有望提速，将释放出较大市场空间。部分国家政策如下：

时间	发文部门	相关政策	主要内容
2024年11月	国务院办公厅	《粮食节约和反食品浪费行动方案》	强调推进粮食节约减损行动，要求减少粮食储存损失损耗，稳步推进绿色储粮标准化试点，推进现有仓房升级改造，鼓励建设高标准粮仓；加强绿色储粮技术创新系统集成，推广应用绿色储粮技术，促进粮食储存绿色优储、常储常新；加强智慧粮库建设，利用信息化手段推动政策性粮食承储企业降低储存损失损耗等内容
2024年7月	二十届三中全会	《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	提出要健全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体制机制，以国家标准提升引领传统产业优化升级，支持企业用数智技术、绿色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等内容
2024年5月	财政部办公厅	《关于公布2024年一般国债、超长期特别国债发行有关安排的通知》	公布本次特别国债的支持领域，将重点聚焦“加快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推进城乡融合发展、促进区域协调发展、提升粮食和能源资源安全保障能力、推动人口高质量发展、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等方面的重点任务
2024年4月	国务院国资委	中央企业大规模设备更新工作推进会	指出中央企业在推动新一轮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工作中发挥着重要作用，鼓励中央企业优先选择一批能耗高、排放大、效率低、安全隐患大的设备尽快更新改造；还指出要加大资金投入，推进企业技术设备升级和相关产业集群园区发展，促进产业链供应链上下游协同发展等内容
2024年2月	国务院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学习运用“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经验有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意见》	强调必须确保国家粮食安全，要求强化农业科技支撑，大力实施农机装备补短板行动；增强粮食和重要农产品调控能力，优化粮食仓储设施布局，提升储备安全水平；持续深化食物节约各项行动，推进全链条节粮减损等内容
2023年12月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粮食安全保障法》	提出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加强粮食储备基础设施及质量检验能力建设，推进仓储科技创新和推广应用，加强政府粮食储备管理信息化建设
2023年6月	农业农村部联合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自然资源部	《全国现代设施农业建设规划（2023-2030年）》	提出到2025年，重点建设3.5万座仓储保鲜设施、补上粮食产地烘干设施装备短板，粮食产地烘干能力达到65%；到2030年，累计建成6万座仓储保鲜设施，以及持续完成一批老旧粮食烘干中心（点）的改造提升等
2023年2月	国务院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做好2023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	要求发展现代设施农业，加快粮食烘干中心设施建设，同时强化农业科技装备支撑，加紧研发大型智能农机装备
2022年2月	国务院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做好2022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	明确要着力提升农机装备研发应用水平，加快高端智能机械研发制造并纳入国家重点研发计划予以长期稳定支持
2021年6月	财政部、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关于深入推进优质粮食工程的意见（财建〔2021〕177号）》	提出深入推进优质粮食工程的“六大提升行动”方案，要求到2025年新增高标准粮仓仓容2000万吨

③公司所处行业地位情况

公司子公司锡工科、武汉科研、西安国际、郑州科研曾为20世纪60年代以来国家粮食部按照粮食专业研究方向陆续成立的部属科研院所，专业从事粮油加工、粮食贮藏及物流技术研究，主导或参与了“六五”至“十四五”时期众多农粮食品工程和装备技术领域的国家和行业重大课题。作为粮油创新领域的国家队，公司始终以技术驱动为主线，组织编制各类重要行业标准、国家标准百余项，多次获得国家级、省部级、行业级奖项，掌握众多专利技术，在行业内具有权威性的技术话语权；作为粮油加工领域领先的专业工程服务及设备制造企业，具备国内领先的专业集成的综合服务能力，建设完成过多个行业典型的大型粮油基础设施项目，积累了行业内众多高端客户资源。凭借60余年深耕行业的丰富经验、强大的品牌优势、一流的技术水平和领先的服务能力，公司将从下游粮油行业需求的提升中充分受益。

2）冷链物流行业

①行业情况

伴随城镇化进程加快、消费者食品安全意识提升以及生鲜电商、医药电商等新兴业态的快速发展，冷链物流的需求从传统的农产品领域逐步扩展到中央厨房预制菜、乳品酒饮、生物制药等大食品药品领域。作为现代物流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冷链物流在保障食品安全、促进农产品流通以及推动绿色发展等方面发挥着日益关键的作用。聚焦冷链物流建设，一是为满足不断增长的市场需求，新建高品质冷链物流基础设施已成为必然趋势；二是存量冷链物流设施的安全、环保、节能等方面不足，亟需通过技术提升和改造提升运营效率；三是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的深度融合，将推动冷链物流行业向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方向加速迈进；四是在“双碳”目标背景下，冷链物流行业将广泛应用节能冷库等绿色装备，并探索低碳制冷技术，降低运行能耗，以推动行业可持续发展。因此，冷链物流行业正驶入高质量发展的快车道，将为冷链专业工程服务行业带来较大发展机遇。

②行业政策

近年来，冷链物流行业的发展备受国家重视，一系列支持政策和标准相继出台。随着政策的深入实施和相关标准体系的逐步完善，冷链物流行业正朝着高门槛、新基础设施、大整合、强监管的方向转变，迎来高质量发展的新阶段。这一发展趋势也将进一步推动冷链专业工程服务行业的蓬勃发展。部分国家政策如下：

时间	发文部门	相关政策	主要内容
2024年7月	国务院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的意见》	指出到2030年，重点领域绿色转型取得积极进展，绿色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基本形成，减污降碳协同能力显著增强，主要资源利用效率进一步提升，支持绿色发展的政策和标准体系更加完善，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取得显著成效。到2035年，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基本建立，绿色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广泛形成，减污降碳协同增效取得显著进展，主要资源利用效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经济社会发展全面进入绿色低碳轨道，碳排放达峰后稳中有降，美丽中国目标基本实现
2024年2月	国务院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学习运用“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经验有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意见》	要求推动农产品加工业优化升级，推进农产品加工设施改造提升，支持区域性预冷烘干、储藏保鲜、鲜切包装等初加工设施建设；推动农村流通高质量发展，优化农产品冷链物流体系建设，加快建设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布局建设县域产地公共冷链物流设施
2023年6月	农业农村部联合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自然资源部	《全国现代设施农业建设规划（2023-2030年）》	明确到2025年，重点建设250座产地冷链集配中心，实现新增产地冷链物流设施库容1,000万吨以上；到2030年，累计建成500座产地冷链集配中心，带动全国累计新增产地冷链物流设施库容4,400万吨以上
2023年2月	国务院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做好2023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	要求加快农产品产地冷藏、冷链物流设施建设，产地冷链集配中心建设，推动冷链物流服务网络向乡村下沉
2022年4月	交通运输部、国家铁路局、中国民用航空局、国家邮政局、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加快推进冷链物流运输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	提出要着力完善冷链运输基础设施，提升技术装备水平，创新运输服务模式，健全冷链运输监管体系，推进冷链运输畅通高效、智慧便捷、安全规范发展
2022年2月	供销总社	《全国供销合作社“十四五”公共型农产品冷链物流发展专项规划》	明确“十四五”期间，全国供销合作社系统将建成600个县域产地农产品冷链物流中心、100个农产品冷链物流枢纽基地、200个城市销地农产品冷链物流中心
2021年12月	国务院办公厅	《“十四五”冷链物流发展规划》	提出依托农产品优势产区、重要集散地和主销区，布局建设100个左右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围绕服务农产品产地集散、优化冷链产品销地网络，建设一批产销冷链集配中心；聚焦产地“最先一公里”和城市“最后一公里”，补齐两端冷链物流设施短板，基本建成以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为枢纽、产销冷链集配中心和两端冷链物流设施为支撑的三级冷链物流节点设施网络，支撑冷链物流深度融入“通道+枢纽+网络”现代物流运行体系，与国家物流网络实现协同建设、融合发展

③公司所处行业地位情况

公司子公司华商国际作为上世纪50年代由商业部成立的部属科研院所，多年来专注于食品冷冻冷藏工程的设计、研发及建造，设计了新中国第一座肉食品冷冻厂，并先后承担了上千家企业单位的数千座大中型冷藏库的工程设计和建造，拥有国内顶尖的食品冷冻冷藏专业工程师团队，主编了众多的国家及行业相关规范和技术标准，是我国冷链物流工程设计领域的技术领先者。华商国际守正创新，近年来紧紧围绕国家推动建筑设计行业信息化以及“双碳”目标下的绿色建筑等政策导向，巩固设计咨询业务发展，向食品冷链相关细分领域（如水产加工、烘焙、休闲食品、生物医药和酒饮发酵）进行业务延伸。因此，作为我国冷链物流工程设计领域的技术领先者，公司成为我国冷链物流行业规模快增的核心受益方，市场前景可观。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4,875,647,994.98	4,203,040,581.16	16.00%	3,812,584,325.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43,566,914.09	1,983,716,993.17	8.06%	1,865,779,785.02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2,652,057,222.98	2,414,474,442.39	9.84%	2,698,129,165.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3,671,434.86	217,687,761.49	7.34%	168,710,956.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9,232,691.04	207,510,037.47	5.65%	158,249,689.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4,289,702.08	432,671,351.06	18.86%	132,062,850.7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6	0.42	9.52%	0.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6	0.42	9.52%	0.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12%	11.36%	−0.24%	9.31%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58,160,724.23	536,150,019.64	437,643,545.87	1,320,102,933.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352,262.37	48,138,344.85	32,950,151.86	118,230,675.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769,494.17	42,569,286.55	29,359,815.77	116,534,094.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192,769.00	−53,774,932.43	27,194,335.66	782,063,067.8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98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63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谷粮油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9.48%	202,243,856	0	不适用	0
共青城盛良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55%	33,568,089	0	不适用	0
上海复星惟实一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4%	20,711,658	0	不适用	0
深圳市明诚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41%	17,492,000	0	不适用	0
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9%	17,356,300	0	不适用	0
共青城盛良二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2%	13,412,858	0	不适用	0
共青城盛良一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1%	11,816,617	0	不适用	0
共青城盛良四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5%	11,005,535	0	不适用	0
共青城盛良三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2%	9,822,490	0	不适用	0
上海子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子午瀚海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6%	4,940,238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谷粮油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明诚金融服务有限公司均为中粮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的企业。共青城盛良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盛良一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盛良二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盛良三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盛良四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均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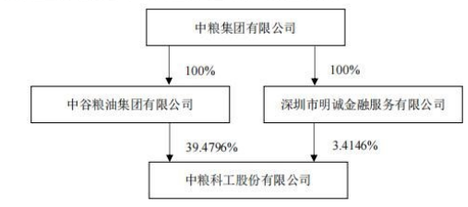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股票代码：002423　　股票简称：中粮资本　　公告编号：2025-005

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4日以书面或邮件形式发出。据此通知，会议于2025年4月24日在上海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7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孙彦敏先生主持，列席会议的有公司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4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

三、《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了该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

五、《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的议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了该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出具了关于公司计提大额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2024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六、《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了该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向董事会提交了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七、《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209,897,986.23元。公司母公司净利润为人民币379,944,210.08元，减去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人民币37,994,421.01元后，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545,613,910.44元。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2,304,105,57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1.58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364,048,680.85元。公司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至2025年度。如在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则以未来实施本次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分配比例保持不变。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未来三年（2022年—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规定，充分考虑了对投资者的积极回报，并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持续发展相匹配，具备合法性与合理性。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公司2024年度法治建设与合规管理工作报告》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了该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了该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十、《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了该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2024年12月31日）》。

十一、《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了该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十二、《公司202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十三、《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等治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制度：

1.《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2.《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

3.《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4.《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5.《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6.《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7.《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

其中前四项制度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上述治理制度。

十四、《关于制定〈公司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制度》。

十五、《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并向投资者征集问题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并征集问题的公告》。

十六、《公司未来三年（2025年—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5年—2027年）股东回报规划》。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七、《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八、《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5年度在中粮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的议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审议通过了该事项，认为：中粮财务公司作为一家经批准的规范性非银行金融机构，在其经营范围内为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与其发生存贷款业务符合公司日常经营管理活动的需要。公司根据相关规则对中粮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状况和风险现状进行了评估，认为在中粮财务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安全性和流动性良好。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或控制，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5年度在中粮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存贷款业务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九、《中粮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2024年12月31日）》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了该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粮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2024年12月31日）》。

二十、《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审议通过了该事项，认为：公司与控股股东中粮集团及其下属单位之间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是根据公司正常业务开展的需要，关联交易的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或控制，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一、《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了该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二、《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的议案》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审议了该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适应公司最新的股权结构及治理需要，公司董事会拟进行换届选举，现提名孙彦敏先生、李德罡先生、孙昌宇先生、葛长风女士、张新民先生、刘晓蕾女士、李宏先生七人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及情况说明附后），任期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其中张新民先生、刘晓蕾女士、李宏先生为独立董事候选人，有关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经本次调整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三、《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前审议了该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实施分项表决，各董事在审议本人薪酬事项时均回避表决。

1、孙彦敏

表决情况：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孙彦敏先生回避表决。

2、李德罡

表决情况：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李德罡先生回避表决。

3、孙昌宇

表决情况：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孙昌宇先生回避表决。

4、葛长风

表决情况：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葛长风女士回避表决。

5、张新民

表决情况：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张新民先生回避表决。

6、刘晓蕾

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李宏

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候选人孙彦敏先生、李德罡先生在公司仅领取其职务薪酬；董事候选人孙昌宇先生、葛长风女士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独立董事候选人张新民先生、刘晓蕾女士、李宏先生年度独立董事津贴拟定为20万元人民币。

上述人员因出席董事会会议、股东会及按《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行使其职权时发生的必要费用由公司承担。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十四、《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中粮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及情况说明

1.非独立董事

（1）孙彦敏先生，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香港鹏利集团中国食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粮国际（北京）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中国粮油食品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公司总经理、中国粮油食品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监、中粮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监。现任中粮集团总经济师、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

（2）李德罡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中粮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部主管、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职务。

（3）孙昌宇先生，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中国建设银行海南省分行科技部总经理助理（期间挂职锻炼任建设银行海南省陵水县支行副行长）、北京通鉴防伪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人民币投资管理处、项目管理处处长。现任本公司董事，弘毅投资管理（天津）（有限合伙）董事总经理、PE业务指导委员会成员等职务。

（4）葛长风女士，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北京华都肉鸡公司财务管理部部长。现任本公司董事、北京首农食品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副部长等。

2.独立董事

（1）张新民先生，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获得者。曾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商学院院长、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党委常委、副校长。现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

（2）刘晓蕾女士，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长江商学院访问助理教授、香港科技大学副教授。现任北京大学博雅特聘教授、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金融学系及会计学系教授，金融学系主任，经济与管理学部副主任、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

（3）李宏先生，196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上海奥美广告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董事总经理、福莱希乐国际传播咨询（中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总裁，北京华碳元芯集成电路研究院理事和顾问。现任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

截至目前，以上候选人不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任职资格符合《